附件：

关于在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规范使用

人工智能（AI）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规范人工智能（以下简称“AI”）在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的使用，保障学术诚信与论文（设计）原创性，防范学术不端，根据学校教学管理相关规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以生为本。聚焦学生全面成长目标，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重在强化学生基本科学研究素养训练，培养学生基础知识、基本理论和专业技能综合运用能力，提升学生实践创新和可持续发展能力，为未来学术研究或应对职业挑战做好准备。

（二）有限赋能。符合相关法律规范要求，保证科学准确且不影响对学生独立思考、学术写作、逻辑构建、专业创新等核心能力训练和考察的前提下，充分发挥学生的主动性、积极性，探索人工智能赋能应用，有效提升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。

（三）严守底线。恪守学术规范，维护学术诚信，严禁使用AI工具代写、伪造、篡改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文本、数据、图表等内容。

二、使用范围

（一）禁止使用情形

1.禁止使用AI工具进行研究方案设计、创新性方法设计、算法框架搭建等影响学生核心能力训练和考察评价的工作，禁止使用AI工具直接生成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摘要、正文文本、致谢或其他重要组成部分。

2.禁止使用AI工具生成或篡改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的原始数据、原创性或实验性的图形、图像、视频等结果。以AI技术本身为研究主题的除外。

3.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涉及保密内容的，禁止使用任何AI工具，禁止上传任何数据至AI平台。

（二）有限使用情形

在指导教师同意与指导的前提下，可使用AI对文本部分内容进行语言润色和翻译等。

（三）鼓励使用情形

在选题调研、文献检索、资料整理等方面，学生可借助AI工具跟踪研究动态、收集整理参考文献、校对格式等，提升研究效率。

三、披露与检测

（一）使用情况披露

学生在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使用AI工具进行辅助工作，应在研究方法、参考文献、致谢等论文相关部分明确披露所用AI工具名称、版本及具体用途，并将AI工具使用前后的原始材料作为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附件材料一并提交备查。

（二）AI生成内容检测

学校将随机抽取部分论文（设计）进行AI生成内容检测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1.请各学院高度重视，在本通知要求框架下，结合专业特点制定具体实施细则，开展必要的教育培训，加强学术诚信教育。

2.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规范使用AI工具，确保其使用范围合理合规，并审查其答辩资格。评阅教师评阅论文（设计），并提出是否同意学生进行答辩的意见。答辩小组对疑似违规使用AI工具的论文（设计），加强学生核心能力和原创性贡献考察核实。

3.学生对使用AI工具生成的内容承担最终责任，确保其符合学术规范和质量要求。AI工具不得列为作者或合作者。

4.违规使用AI工具的学生，将视情节严重给予相应处理，包括但不限于取消答辩资格、取消论文成绩、按照学术不端行为处理等。对因使用AI工具在教育部抽检中被认定为“存在问题论文”的学院和指导教师按相关规定处理。

5.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（学位）论文（设计）参照本通知要求执行。

6.本通知自2025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起实施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，并将根据AI技术发展以及“AI+教育教学”改革进程适时更新。

联 系 人：薛 雪

联系电话：87091732

教务处、教学发展中心（高等教育研究所）

2025年3月20日